

彰化縣芬園國民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間	110 年 06 月 18 日 12 時 30 分			地點	線上會議			
出席者	校長	蔣秉芳		國文 領域代表	黃玉如	科技 領域代表	蔡肇哲	
	教務主任	吳嘉俊		英語 領域代表	曾文妤	健康 與體育 領域代表	劉道恩	
	學務主任	張善焜		數學 領域代表	林明河	綜合 活動 領域代表	曾昱涵	
	總務主任	游明志		社會 領域代表	廖哲強	(教師會) 代表	林明河	同數學 領域代表
	輔導主任	楊俊偉		自然與 生活科技 領域代表	宋婷茹	(特教) 代表	黃麗娟	
	學生家長 委員會 代表	林庭進	請假		藝術 與人文 領域代表	蕭慕筠	教學 組長	翁云娜
列席	無			記錄	翁云娜			
主席	蔣秉芳							



彰化縣芬園國中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

會議流程：

一、報告出席人數

家長會長因公務請假。

二、主席宣布開會

三、確認會議議程

四、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0 學年度課程計畫如附件一，提請審議。

說明：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綱規範，訂定本校 110 學年度課程計畫審查，且須包含下列審查指標：

- (一)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
- (二) 課程願景與目標
- (三) 課程架構
- (四) 課程實施與評鑑
- (五) 各年級領域學習課程計畫

決議：16 票，修正後通過。

案由二：110 學年度彈性學習時數之分配，提請討論。

說明：110 學年度領域學習課程時數為 29 節，另有 6 節為彈性學習課程。經各領域會議討論後，各年級彈性學習時數規劃如下，請討論是否於下學期列入彈性學習時數。

1. 七年級英語、數學、國文、社會領域分別提出彈性課程規劃，另可規劃公民議題(班會)一節、多元展能一節。
2. 八年級英語、數學、國文領域分別提出彈性課程規劃，另可規劃公民議題(班會)一節、多元展能二節。
3. 九年級為英語、社會、國文、自然領域分別提出彈性課程規劃，另可規劃公民議題(班會)一節、多元展能一節。
4. 各領域提出彈性學習課程如附件二。

決議：16 票通過。八年級由自然領域再提出一節彈性課程，多元展能修正為一節課。

案由三：110 學年各學習領域選用教科書版本之審核如附件三，提請討論。

說明：經過各領域內部初審結果如附件三，請審議。

決議：16 票通過。

案由四：本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明訂每學期作文篇數，並於全校課程計畫及教學進度表中敘明。

說明：國中每學期至少完成 4-6 篇命題作文，且該篇數不含定期評量中的寫作測驗。109 學年度訂定每學期 4 篇。

決議：16 票通過，維持每學期 4 篇作文。

案由五：審議學習資源中心 110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暨課程計畫書。

說明：本校 110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如附件四，課程計畫書如附件五。

決議：16 票通過。

案由六：因應疫情採居家線上學習，有關學生評量方式，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彰化縣政府府教學字第 1100205979 號來函，學校實施學業成績評量(包括日常及定期評量、應屆畢業生「畢業考」、補考)之原則：
 - (一) 請各校採從寬認定原則，以彈性、多元方式進行學生學業成績評量。
 - (二) 學校原規劃之評量方式(例如紙筆測驗)，因學生停止到校上課而有實施困難時，學校應依既有校內行政程序，召開相關會議(例如各學科「教學研究會」或學校「課程發展委

員會」)討論，審酌調整定期評量之次數或改採其他多元評量方式，並得視需要調整學期成績計算方式之日常及各次定期評量占分比率。

(三)學校調整後之評量方式，及學期成績計算方式之日常及各次定期評量占分比率，於同一年級、同一科目之所有學生，應具有一致性。

2. 因於5/19起開始居家學習，第二次段考尚有四科未測驗，另第三次段考各科評量方式，已經由各領域進行討論，內容如下：

(一)國文：第二次段考未施測，採出作業或 google 表單小考方式取代。

第三次段考採線上測驗，學生可參閱課本考試，時間由任課教師安排。

(二)英語：第二次段考已施測，缺考同學由各班任課老師自行評量。

第三次段考不統一施測，由平時線上測驗平均作為段考成績。

(三)數學：第二次段考已施測，缺考同學由各班任課老師自行評量。

第三次段考採線上測驗，時間由任課教師自行安排。

(四)自然：第二次段考未施測，由任課教師自訂評量方式。

第三次段考採線上測驗，時間由任課教師自行安排。

(五)社會：第二次段考公民科已施測，缺考同學由公民老師統一進行線上補考。

歷史、地理科未施測，由任課教師自訂評量方式。

第三次段考由任課教師自訂評量方式。

(六)健體、綜合、藝術、科技、特教領域由各科教師自行評量。

決議：16 票通過。

案由七：規劃於 110 年 5 月 19 日至 7 月 2 日辦理公開授課之教師，因配合相關防疫措施未能完成者，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彰化縣政府行政公告第 11004898 號說明，規劃於 5 月 19 日至 7 月 2 日辦理公開授課之教師，由課發會同意先行結案，並於事後上傳課發會同意結案的紀錄。目前本校教師已於 5 月 19 日前完成公開授課。

決議：無教師須經課發會同意結案，通過。

案由八、有關生涯發展教育融入領域課程實施計畫，請見附件六，提請討論。

說明：生涯發展教育融入領域課程實施計畫如附件六，請委員參閱。

決議：16 票通過。

五、臨時動議

無。

六、散會

13:00 散會。

教學組長

代理教師兼任
教學設備組長 翁云娜

教務主任

教師兼任
教務主任 吳嘉俊

校長

李國國中
校長 蔣秉芳